

2022 年度
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学校遵守并完成相关的文件精神。

（二）组织各校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方针、政策，各校党的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群团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三）加强安全工作，进一步落实安全工作“一岗双责”制，明确各校（园）长为第一责任人，将安全保卫工作列入各有关处室及教职员工的年度考核内容，并进行严格考核，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度，真正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职责明确，责任到人。

（四）贯彻落实安全百日攻坚行动暨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要求。开展学校校舍及托管机构房屋安全检查，落实“四查六化”，联合洪梅镇政府、派出所、市监所以对41家的托管机构（或房东）进行核查并下发“停止托管（培训）通知书”对排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列出详细整改清单，督促相关责任人，逐步落实整改及处理情况。

（五）加强教育科研。通过开展教学研讨，引领教师专业成长。举行新入职教师师德演讲比赛。提升团队管理能力，组织教师参加各种培训活动，提高业务能力。

（六）大力规范办学行为。全面清理使用“教育部新课

标”等名义出版的图书，杜绝此类违法违规行。要求各校严格学生学籍管理，做好跨省转学学生的学籍管理等各项工作。根据镇招生方案，严格规范招生工作，确保适龄儿童、幼儿入学、入园接受教育，一个都不能少。加强特殊教育儿童随班就读、送教上门工作。

（七）全面实施素质教育。重视非语数学科教学，各校严格执行课程计划，开齐上足上好各门课程扎实开展体育艺术教育教学工作。

（八）加强学校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国家的财务制度，坚持执行上级规定的收费标准，不乱收费，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精打细算，每月按时编制和报送资产月报、统计月报、单位无债务表。加强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做好财产登记工作，定期对校产进行清理与核对，按时完成上级布置的清查与资料上报。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财务管理工作，规范财务行为，防范财务风险，努力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九）继续推进创优工作。继续推进“福建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的创建工作。开展“南安市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学校”创建工作，推进普惠民办园创建工作。

（十）着力开展师生竞赛活动，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加强名优教师培养。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包括 0 个机关

行政处（科）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合计	财政核拨	124
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本级）	财政核拨	30
南安市仁溪小学	财政核拨	10
南安市仁宅小学	财政核拨	19
南安市新联小学	财政核拨	18
南安市新林小学	财政核拨	10
南安市三梅小学	财政核拨	12
洪梅霞峰小学	财政核拨	15
南安市洪梅镇中心幼儿园	财政核拨	10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主要任务是：以创建教育强市为目标，以全面提升教育质量为主线，以优质均衡为导向，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学校管理，规范办学行为，着力补齐教育短板，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推进教育公平，全面提升教育质量，推进我镇的小学与学前教育又好又快协调稳步健康地向前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党员队伍的管理与教育。党总支继续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开展主题党日、

党员“亮证上岗”和“党岗履职”等活动，开展达标创星工作，落实“三会一课”、党员“三诺”制度，让每位党员在教育教学岗位中敢于解难题、挑重担；通过开展党员“上示范课”，党员“结对帮扶”活动，让每位党员在拼业绩提质量上当先锋、作表率；通过开展党员“一旗帜、两公开、三结对”等活动，让每位党员真正做到平时工作看得出来，关键时刻拿得出来，体现新时期共产党员的先进性、模范性和平凡性；通过“党员先锋杯”评选活动，激发党员教师投身教育事业的工作热情和创新精神，营造了风清气正、争先创优、赶超发展的良好育人氛围。

（二）开展作风建设，提升师德师风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南安市教育局关于健全长效机制加强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建设的通知》精神，中心小学、各小学、幼儿园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落实方案。组织全体教师观看了警示教育片，深化师德承诺活动，开展了“杜绝有偿家教”承诺活动、师德师风评议活动，全体教职工签订《师德承诺书》，健全“师德一票否决”制度。

（三）加强学校卫生工作。开学初，配合卫生院开展新入学、入园的学生、幼儿疫苗查漏补种工作，组织对全体学生、幼儿全员体检。开展“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月”活动，邀请专业医生进校园为学生开展防控科普。进一步完善学校卫生保健室，投入大量资金配齐配足器材。

（四）着力加强科研工作，推动学校优质发展。继续深

入开展南安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第二批）立项研究课题的研究工作，着力开展师生竞赛活动，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五）强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充实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指挥协调，重新规划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制定并下发《洪梅中心小学新生报到期间校园防控工作方案》《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应急处置预案（试行）》《关于进一步落实校园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定期不定期组织对各校（园）开展疫情防控专项督查工作，指导督促各校（园）备足防控物资，组织好疫情防控知识、传染病防控知识与业务技能培训，落实好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做好校门准入、师生晨午检、通风消毒、核酸检测、应急演练、卫生工作排查整治及改进等工作。联合镇政府、公安、市监、卫健等单位开展学期开学疫情防控工作督导检查。配合卫健单位组织核酸检测工作。

（六）加强党建工作水平。通过理论学习，提高整体素质，党总支部按照市教育系统党委统一部署，深入组织学习《习近平在厦门》《习近平在宁德》《习近平在福州》采访实录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通过“达标创星”、“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及个人自学等形式组织学习，并围绕专题积极开展研讨交流。组织《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读书分享会，党章党规党纪学习专题会及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

党内法规执行责任规定（试行）》专题会等，持续兴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热潮。切实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武装思想、提升能力、增强本领”的作用，表彰“学习强国”学习标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1611.65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92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44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60.01	支出合计	1860.0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860.01	186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1.62	11.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40.89	154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14	59.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7	3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5	15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4	60.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60.01	1860.01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1.62	11.62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40.89	1540.89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14	59.14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7	36.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5	150.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4	60.44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611.6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0.4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60.01	支出合计	1860.0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60.01	1860.01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1.62	11.62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540.89	1540.89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14	59.1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7	36.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5	150.9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4	60.44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60.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5.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0.01	1775.02	84.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5.35	1715.3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9.40	529.4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6.09	466.0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1.12	171.1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95	150.9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4	60.4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59	152.59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76	184.7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9	0.00	78.99
30201	办公费	42.10	0.00	42.10
30202	印刷费	4.00	0.00	4.00
30206	电费	6.00	0.00	6.00
30207	邮电费	1.50	0.00	1.50
30211	差旅费	2.50	0.00	2.5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0.00	7.00
30216	培训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9.28	0.00	9.28
30228	工会经费	3.38	0.00	3.38
30229	福利费	2.23	0.00	2.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7	59.67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70	22.7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97	36.97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0.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0.00	6.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部门收入预算为1,860.01万元，比上年增加112.45万元，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教师数增加及教师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60.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860.01万元，比上年增加112.45万元，主要原因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教师数增加及教师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860.01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60.01万元，比上年

增加 112.45 万元，增长 6.43%，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相应增加，教师数增加及教师工资待遇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50201-学前教育 11.62 万元。主要用于学前教育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以及学前教育助学金支出。

(二) 2050202-小学教育 1,540.89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教育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三)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14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教育人员经费、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四)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一次性补助支出。

(五)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95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0.44 万元。主要用于各校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60.0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75.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4.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2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0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安市洪梅中心小学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